

证券代码：831116

证券简称：腾远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腾远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共和新路 3699 号共和国际商务广场 A1601 室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马淑娟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502,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4年4月25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3,347,007.04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745,743.68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30,000,000股，以应分配股数10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3,000,000.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50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腾远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腾远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6 日